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3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7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洁	余平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电话	0724—2309237	0724—2309237	
电子信箱	zbb@hbkklgroup.cn	zbb@hbkklgroup.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1,351,557.41	1,629,094,099.56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998,840.00	120,421,095.70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250,278.41	64,926,414.59	5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484,540.42	122,160,293.52	4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8.93%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70,131,769.11	7,463,057,067.42	−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7,326,257.19	1,434,553,784.08	5.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8%	59,792,682		质押	29,896,300
邵兴祥	境内自然人	10.40%	40,701,864	30,526,398		
毛顺华	境内自然人	1.31%	5,135,521			
邱莉莎	境内自然人	1.10%	4,318,718			
王维森	境内自然人	1.08%	4,224,42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4,140,504			
邱利华	境外自然人	0.94%	3,684,300			
罗春莲	境内自然人	0.93%	3,656,15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2,683,033			
刘卫	境内自然人	0.62%	2,415,2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邵兴祥先生与第一大股东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约定邵兴祥及其继承人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项的提案权、表决权)，均将作为中荆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与中荆集团协商一致意见，如与中荆集团意见不一致时，均按照中荆集团的意见行使其权利。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王维森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758,327 股股份。 2、股东罗春莲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56,159 股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邵兴祥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5,000 万元(含本数)。2023 年 5 月 9 日，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市政府国资委关于湖北凯龙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荆国资发〔2023〕39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方案。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597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鉴于邵兴祥先生自愿放弃并不再参与本次认购，且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导致目前总股本已发生变化，因此，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畴，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邵兴祥、文正良、陈永涛、罗时华、邵峰、卢卫东、刘哲回避了表决

《关于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ESG 管理制度》

《ESG 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交易事项，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4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6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6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87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8,551,6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75,723,514.8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2,828,085.18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5)010123 号”《验资报告》审验。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2018 年 10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1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 328,854,8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8,854,80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7,766,873.0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1,087,926.9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8)010098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时间	金额(元)
2015 年 12 月 3 日募集资金总额	598,551,600.00
减:发行费用	75,723,514.82
2015 年 12 月 3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22,828,085.18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5,415,314.07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06,036,019.69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4,000.00
减:以前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827,000,000.00
加:以前年度赎回理财产品	827,000,000.00
加:以前年度赎回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25,388.53
加:本报告期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5,990.15
加:本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	0.00
加:本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减: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	0.00
减:本报告期已使用金额	34,778,254.1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64,504.07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时　间	金额(元)
2018 年 12 月 27 日募集资金总额	328,854,800.00
减:发行费用(已支付部分)	17,766,873.09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11,087,926.91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3,306,829.33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90,355,449.98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10,000.00
减:以前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1,130,000,000.00
加:以前年度赎回理财产品	1,130,000,000.00
加:以前年度赎回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7,017,912.32
加:本报告期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31,282.79
加:本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	0.00
加:本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减: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	0.00
减:本报告期已使用金额	6,940,03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158,471.3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由项目实施单位执行。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12 月 3 日，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佣金保荐费后款项 537,551,600.00 元划入公司下列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667737974	537,551,600.00
合计			537,551,600.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中 222,840,000.00 元转由本公司下列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开户银行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01668608059002210	122,8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海慧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0401040009300	100,000,000.00
合计			222,840,000.00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采取向子公司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楚兴公司”)增资的方式，将上述募集资金中的 164,280,000.00 元转由凯龙楚兴公司下列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开户银行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71668958993	164,280,000.00
合计			164,280,000.00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采取向全资子公司湖北凯龙工程爆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爆破公司”)增资的方式，将上述募集资金中的 31,520,000.00 元转由凯龙爆破公司下列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开户银行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湖北凯龙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428899991010003013139	31,520,000.00
合计			31,520,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23,114,300.00 元，实际募集的资金净额为 522,828,085.18 元，实际募集的资金净额低于承诺投资部分的 286,214.82 元，公司将按招股说明书中承诺以自有资金补足到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及“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40 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 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凯龙楚兴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40 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 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晋煤金楚化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金楚公司”)。根据上述决议，晋煤金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公司控股子公司晋煤金楚公司。合并完成后凯龙楚兴公司存续经营，晋煤金楚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原实施主体晋煤金楚公司变更为凯龙楚兴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凯龙楚兴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单位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0166860805900221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海慧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040104000930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70401040011009	187,511.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667737974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71668958993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7570401040010993	376,992.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湖北凯龙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428899991010003013139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	湖北晋煤金楚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17568101040018111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7568101040018962	0.00	
合计			564,504.07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凯龙楚兴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单位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9001629200116365	20,500,065.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50166860800000274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2050166860800000275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东宝支行	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09001629200116640	3,658,405.60	
合计			24,158,471.37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 2016 年 1 月 7 日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计划投入“工程爆破服务建设项目”及“金属材料爆炸复合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40 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 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40 万吨/年水溶性硝基复合肥和 20 万吨/年缓控释复合肥生产线设计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晋煤金楚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晋煤金楚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公司控股子公司晋煤金楚公司。合并完成后凯龙楚兴公司存续经营，晋煤金楚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成氨节能环保技改”项目原实施主体晋煤金楚公司变更为凯龙楚兴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凯龙楚兴公司于 2020 年 9 月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 1-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的资金净额低于承诺投资部分的 28.62 万元，公司将按招股说明书中承诺以自有资金补足。

2、公司 2018 年发行可转换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承诺投资部分的 1,776.69 万元，公司将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以自有资金补足。

3、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4、年产 6.25 万吨硝酸铵扩能改造项目为在原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改造，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实施。凯龙楚兴公司未对改造项目进行单独核算，该项目实际效益为根据凯龙楚兴公司经营情况，合理分配费用，测算确认改造项目产出实现效益情况，其中所得税费用按照改造项目实现利润总额乘以凯龙楚兴公司适用所得税率 15%确认。

5、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始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相关披露。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发表审核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出具了“众环专字(2016)010004 号”《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金额为 24,622.42 万元。2016 年 1 月 7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公司实际置换金额为 23,725.00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置换 6.13 万元。

6、公司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始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并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相关披露。根据原《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发表审核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众环专字(2019)010007 号”《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金额为 1,421.80 万元。2019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公司实际置换金额为 1,421.80 万元。

7、2016 年 4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 2016 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蕴通财富.日增利 364 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1.54 亿元	2016 年 6 月 13 日	2017 年 6 月 12 日	5,375,232.88	已赎回

2017 年 7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 2017 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四十九期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1 亿元	2017 年 7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916,164.38	已赎回
“乾元－众享 “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四十七期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20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9 日	186,301.37	已赎回
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八十期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1 亿元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958,219.18	已赎回
“乾元－众享 “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一百期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28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8 年 5 月 24 日	522,257.53	已赎回
“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30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3 日	2018 年 6 月 27 日	556,643.84	已赎回

2019 年 1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 2019 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19.2.1	2019.8.2	1,376,219.18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 亿元	2019.2.1	2019.3.8	292,465.75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 亿元	2019.2.1	2019.2.23	166,849.32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19.3.1	2019.8.30	517,827.40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1 亿元	2019.3.15	2019.4.19	292,465.80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 万元	2019.5.7	2019.6.6	156,147.96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 万元	2019.6.25	2019.7.9	55,578.08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 万元	2019.4.30	2019.5.7	27,789.04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 63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6900 万元	2019.7.12	2019.9.17	376,684.91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 63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 万元	2019.9.24	2019.11.26	258,904.10	已赎回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19.8.9	2019.11.11	669,589.04	已赎回
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 万元	2019.12.10	2020.1.13	–	年末未到期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19.11.15	2020.5.14	–	年末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19.9.10	2019.12.10	231,863.01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19.12.16	2020.3.12	–	年末未到期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 万元	2019.11.25	2020.5.22	–	年末未到期
农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荆门向阳支行	1.2 亿元	2019.5.9	2019.11.8	2,154,082.19	已赎回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 2020 年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签约方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收益(元)	备注
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0 万元	2019.12.10	2020.1.13	129,452.05	已赎回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19.11.15	2020.5.14	1,296,438.32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19.12.16	2020.3.16	247,320.55	已赎回
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500 万元	2019.11.25	2020.5.25	81,027.40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2000 万元	2020.4.8	2020.5.28	109,589.04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20.4.7	2020.7.6	234,410.96	已赎回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七天滚动型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20.5.29	2020.6.19	105,863.01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8000 万元	2020.6.29	2020.12.28	1,456,000.00	已赎回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荆门东宝支行	3100 万元	2020.7.23	2020.10.23	273,479.45